

>67

副本

檔號：
保存年限：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 書函

機關地址：桃園縣中壢市中山東路3段525號
傳真：(03)4381800
聯絡人及電話：林美霞(03)4339111轉3313
電子信箱：C110356@nhi.gov.tw

300
新竹市東區民主路160號4樓之三
受文者：新竹市藥師公會

| | | | |
|------|----------|------|------|
| 收文日期 | 102.10.3 | | |
| 批閱 | 理事長 | 常務理事 | 常務理事 |
| | | | |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0月2日
發文字號：健保桃醫字第1023012950B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擬公告並e-mail給相關藥局
總幹事陳來元 10/3

主旨：貴醫事機構「健保卡讀卡機控制軟體」尚未版更為3.2版（民眾就醫次數達20次（含）以上者，健保卡取號時出現警示訊息），請儘速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署於102年3月29日公告「健保卡讀卡機控制軟體」3.2版，並自102年5月1日生效。是以，本業務組依102年9月1日至9月9日擷取資料顯示，貴醫事機構尚未將「健保卡讀卡機控制軟體」版更為3.2版，請儘速配合改版事宜並於電腦螢幕出現提示訊息時輔導民眾正確就醫。
- 二、「健保卡讀卡機控制軟體3.2版」相關版更檔案已放置「本署全球資訊網／主題專區／健保卡／健保卡資料下載區」提供下載。另有關版更操作疑義，請洽資訊廠商或本署健保卡資料管理中心（IDC）資訊技術諮詢服務小組，電話：(07)3135197。

正本：特約醫事機構107家
副本：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北區審查分會、社團法人桃園縣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牙醫師公會、桃園縣藥師公會、新竹市藥師公會、新竹縣藥師公會、苗栗縣藥師公會、桃園縣藥劑生公會、新竹市藥劑生公會、新竹縣藥劑生公會、苗栗縣藥劑生公會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